

当前位置: 首页 > 采购公告

Table with 4 columns: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所属地区, 采购人. Row 1: KJC-G2021-264, 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 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

公告进度

- 采购意向公开 2021-06-28
资格预审
采购公告 2021-10-21
更正公告
终止公告
结果公告 2021-11-19
合同公告 2022-01-29
其他公告

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机关）江苏法院执行案件流程信息系统运维公开招标公告JSZC-G2021-264

发布: 江苏省政府采购网 发布日期: 2021-10-21

受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的委托, 江苏省政府采购中心就江苏法院执行案件流程信息系统运维(JSZC-G2021-264)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 欢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投标。

项目概况

江苏法院执行案件流程信息系统运维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可在“江苏政府采购网”自行免费下载招标文件, 并于2021年11月11日9:00至10:00(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 项目编号: JSZC-G2021-264
2. 项目名称: 江苏法院执行案件流程信息系统运维项目
3. 预算金额: 108万元
4. 本项目设定最高限价, 最高限价为108万元。
5. 采购需求: 为提升执行系统效率、安全、稳定可靠地运行, 加强江苏法院执行信息化建设, 切实解决执行难, 满足执行系统向智能化及时的工作要求, 现省法院执行指挥中心需要任命6名, 为全省三级法院用户群提供咨询、系统维护、专业培训在内的长期、余量的技术支持与服务, 着眼于加强整个系统的稳定、连续可用性。
6. 合同履行期限: 本次维护服务期为一年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一) 通用资格要求

-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并提供下列材料:
1.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1.2 上一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成立不满一年无报告);
1.3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一年内在至少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及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投标人依法享受减免、免缴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证明材料。);
1.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2.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 无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信用记录。(投标文件中无需提供证明材料)。
3.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 1. 时间: 自招标文件公告发布之日起4个工作日。
2. 方式: 在“江苏政府采购网”自行免费下载招标文件。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 1. 2021年11月11日9:00至10:00(北京时间)
2. 地点: 江苏省政府采购交易执行系统网上开标大厅。

五、公告期限

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公告期限为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无。

七、本次招标联系方式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 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
地址: 南京市宁海路11号
联系人: 周青
联系方式: 025-83785149
2. 江苏省政府采购中心信息
地址: 南京市中门大街144号江苏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期)三楼
联系人: 付强
联系方式: 025-83668120

八、其他

- 1. 供应商如确定参加投标, 可自行下载招标文件及有关资料, 按照《江苏省政府采购交易执行系统供应商操作手册》(以下简称《操作手册》), 下载地址: http://www.ccgp-jiangsu.gov.cn/jiangsu/11xz/xx/xx2267f945f4892b5056d34396771d3.html 规定领取CA和办理电子签章(在南京中门大街144号江苏省政务服务中心二期三楼大厅CA办理窗口办理, 具体联系方式见《操作手册》), 进行注册并按《操作手册》要求制作、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有关本次招标的事项若存在变动或修改, 敬请及时关注“江苏政府采购网”发布的信息更正公告。
2. 有关本次招标的事项若存在变动或修改, 敬请及时关注江苏省政府采购中心在“江苏政府采购网”发布的更正公告。
3. 本次招标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附件: 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机关）江苏法院执行案件流程信息系统运维公开招标公告JSZC-G2021-264.doc

“江苏政府采购网”中标项目信息仅供项目公示, 项目中标信息不作为法律依据。 “江苏政府采购网”发布的信息仅供项目公示, 中标项目信息与项目实际情况不符, 中标、成交, “江苏政府采购网”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